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派发4.5元(含税)现金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下一年度。

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706 公司简称:东方环宇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派发4.5元(含税)现金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下一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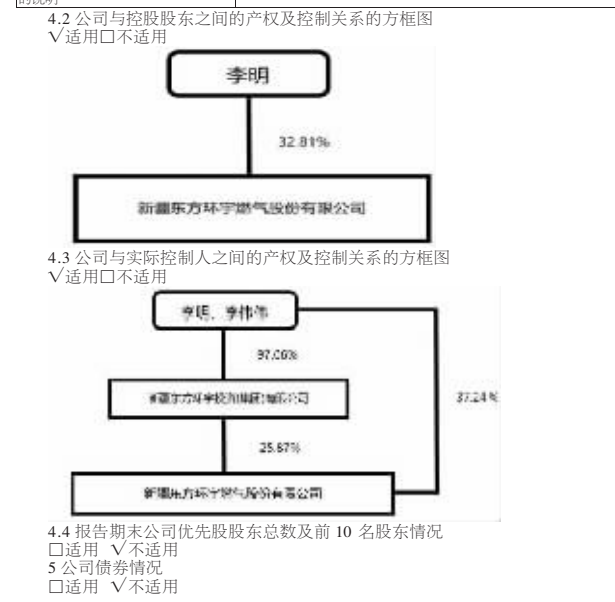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Rows include A股, 东方环宇, 603706, etc.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以城市燃气供应为主，包括CNG汽车加气、居民生活用气、工商业用气、覆盖燃气供应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以及围绕燃气供应的设备安装等业务。
(二) 公司经营模式
1. 天然气销售业务经营模式：(1)采购模式：公司通常每年与供气方签订为期一年的书面合同，合同中约定采购天然气价格、供气量或供气量确定方式、计量方式、质量要求、结算方式等事项进行约定。
2. 天然气供应业务经营模式：(1)供气模式：公司在供气方通常会在合同中约定供气量、供气压力、供气时间、供气地点、供气方式等条款，并由供气方根据实际供需平衡情况确定供气量。
3. 燃气供应业务经营模式：(1)供气模式：公司在供气方通常会在合同中约定供气量、供气压力、供气时间、供气地点、供气方式等条款，并由供气方根据实际供需平衡情况确定供气量。

Table with 5 columns: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年. Rows include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概况
2. 公司主要业务
3. 公司主要客户
4. 公司主要供应商
5. 公司主要资产
6. 公司主要负债
7. 公司主要所有者权益
8.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9. 公司主要风险因素
10. 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1. 公司主要发展策略
12. 公司主要社会责任
13. 公司主要环保措施
14. 公司主要安全生产措施
15. 公司主要质量控制措施
16. 公司主要知识产权保护措施
17. 公司主要信息化建设
18. 公司主要人才培养措施
19. 公司主要企业文化建设
20. 公司主要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一、重要提示
1. 本关联交易公告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本关联交易公告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 本关联交易公告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 本关联交易公告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5. 本关联交易公告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5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2020年预计交易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2019年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交易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Rows include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etc.

二、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3.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4.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5.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6. 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7. 关联交易的后续安排
8. 关联交易的风险分析
9. 关联交易的防范措施
10. 关联交易的披露情况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 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3. 关联交易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4. 关联交易对公司资产质量的影響
5. 关联交易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6. 关联交易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7. 关联交易对公司成长性的影响
8. 关联交易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9. 关联交易对公司社会形象的影响
10. 关联交易对公司品牌价值的影響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时间
2. 会议地点
3. 会议主持人
4. 会议议程
5. 会议出席情况
6. 会议列席情况
7. 会议记录
8. 会议决议
9. 会议决议的执行
10. 会议决议的生效

二、会议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报告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整改措施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结论的议案》

三、会议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报告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整改措施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结论的议案》

四、会议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报告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整改措施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结论的议案》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派发4.5元(含税)现金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下一年度。

二、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派发4.5元(含税)现金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下一年度。

三、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派发4.5元(含税)现金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下一年度。

四、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派发4.5元(含税)现金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下一年度。